

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揭市环（惠来）审〔2025〕18号

关于粤东 LNG 接收站储气工程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

国家管网集团粤东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单位报批的《粤东 LNG 接收站储气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编号 fwp18z，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等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（项目代码：2109-440000-04-01-899713）位于惠来县前詹镇沟疏村，在已建的国家管网粤东 LNG 接收站厂区内实施扩建，不涉及新增用地及用海。建设内容包括：新增 3 座 $24 \times 10^4 \text{m}^3$ 预应力混凝土顶薄膜储罐及 BOG 压缩机等配套设施，建成后，粤东 LNG 接收站的处理能力增加至 600 万吨/年。项目总投资 309296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1500 万元。

根据报告表的分析、评价结论，在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建设内容进行建设，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，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

二、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。采取洒水降尘等有效措施减缓施工扬尘。落实施工场内废水处理等措施，严禁施工废水乱排、乱流，禁止弃渣抛入水体。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，做好隔声措施及设备减振措施。妥善处理施工期固废，减少对周围环境影响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加强设备动静密封点泄漏管理，选用性能、材料良好的管道、阀门、法兰、垫片等，并建立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台账，定期开展泄漏检测和修复工作，发现泄漏点及时挂牌修复。危废暂存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。

（三）严格落实噪声和水污染防治措施。通过选用低噪设备，合理布置噪声源，采取减振、隔声等治理措施，确保噪声达标排放。按照“清污分流、雨污分流、循环用水”的原则优化设置项目给排水系统。项目生产废水、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，不外排。

（四）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。按照“资源化、减量化、无害化”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。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、废活性炭以及含油抹布、棉纱或吸油毡等危险废物，应交由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处理，并按要求办理转移联单手续。其他一般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处置。

（五）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。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，加强日常生产的运营管理和设备维护，制订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预案，落实严格的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，提高事故应急处理能力。配备必要的事故防范和应急设施，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，确保周边环境安全。

三、根据项目选址的环境功能区要求，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执

行如下标准：

（一）生产废水执行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》（GB/T18920-2020）中城市绿化杂用水标准。

（二）危废暂存间废气执行《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44/2367-2022）中表 1 排放限值。厂内无组织排放废气执行《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44/2367-2022）表 3 厂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。

（三）厂界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 类标准。

四、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 VOCs1.675 吨/年，总量指标从加油站油气回收减排量中解决。

五、项目建设必须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应经环保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。

六、项目的规模、地点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七、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如涉及其它须许可的事项，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到相应的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有关手续。



抄送：惠来县临港产业园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惠来分局执法一股，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。

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惠来分局

2025 年 10 月 11 日印发